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許婷瑜  
電話：04-7265727#17  
傳真：7283264  
電子信箱：angeleye315@email.chcg.gov.  
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0045321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電子檔1個)(0453214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10學年度本土語文教支人員認證教學專業培訓  
計畫，請貴校協助轉發並請符合資格之正式教師參與認  
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0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辦理日期自111年1月17日至21日(共計36小時)假  
花壇國小北棟311-312視聽教室辦理；課程請假2小時以上  
者將不核予證書。
- 三、報名與資格審查資訊：
  - (一)日期:111年1月5日(星期三)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。
  - (二)地點:花壇國小教務處。
- 四、旨揭培訓課程研習代碼:3306691，通過報名審查者請逕上  
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俾利核予研習時數，並請貴校  
核予參與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教務處 收文:110/12/1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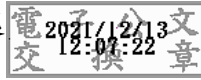


1100003689

有附件



副本：財團法人關懷文教基金會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